

四庫全書

經部

欽定四庫全書

讀禮通考卷二

刑部尚書徐乾學撰

喪期二

表中

殤子女子		注疏及周禮記附	儀禮
			虞禭
同正一	服	分正服加服降服義	開元禮
為子之長	服	分正服加服降服義	政和禮
			司馬書儀
	服	分正服加服降服義	朱子家禮
同正一男	服	分正服加服降服義	明集禮
省		即孝慈錄	明會典
			今制

大之長殤中	功殤	九叔父之長	月殤中殤	七姑姊妹之	月長殤中殤	昆弟之長	殤中殤
殤中殤 <small>正一</small>		同 <small>正二</small>		同 <small>正三</small>		為兄弟之為兄弟之	長殤中殤子長殤中
		同 <small>正三</small>		同 <small>正四</small>			
		同 <small>正二</small>		同 <small>正三</small>		為兄弟之省	長殤中殤
		省		省			

	夫之昆弟	之子女	子之長殤	中殤	適孫長	殤中殤	大夫之庶
	為夫之兄為夫之兄	弟之子女弟之子長	子子之長殤中殤 <small>義一</small>	殤中殤 <small>義一</small>	同正五適 同正二 <small>曾孫立</small>	孫亦同	
正四 殤正五此 條不同	同 <small>義一男</small> 女同 省				同正五 省		
正四							

謝禮通考

子為過昆

弟之長殤

中殤

大夫為過

子之長殤

中殤

公為過子

之長殤中

殤

右殤大功九月七月

儀禮七條

儀禮

唐律

開元禮

政和禮

司馬書儀

朱子家禮

明集禮

明會典

余制

大姑姊妹

同

為姑姊妹為姑姊妹為女姑姊為姑姊妹為姑姊妹為姑姊妹為姑及姊同

功子子適人

適人者報適人者降一 一 妹兄弟之及兄弟女適人者降二 二 妹兄弟之

九者

降一

女適人者適人者降二

女出嫁者

月

為女子子同降二

為女適人同降一

為女出同

從父兄弟		
為從兄弟		
為從父兄	<p>女適人者 報<small>降四</small> 增</p>	<p>通人者<small>降一</small> 出降者兩 女各出不 再降兩男 各為人後 者亦如之</p>
為從父兄	<p>為兄弟之同<small>降六</small></p>	
為從兄弟		
為從父兄	<p>并前條</p>	<p>者<small>降一</small></p>
為同堂兄	<p>并前條</p>	
同	<p>并前條</p>	<p>嫁者</p>
同		

	<p>為人後者為人後者為人後者 為其兄弟為其兄弟為其兄弟</p>
<p>弟正二今 謂之同 堂兄弟姊妹謂同堂兄 妹在室者弟姊妹 同</p>	<p>姊妹兄弟 降五</p>
<p>弟及姊妹弟 姊妹在 室同</p>	<p>姊妹降八</p>
<p>正一謂室 兄弟姊妹 者降六</p>	<p>為其生為其兄弟為其兄弟 兄弟及姑 降五報服 同</p>
<p>室者</p>	<p>姊妹在室 者降六</p>
<p>室者</p>	<p>姊妹在室 者降六</p>
<p>室者</p>	<p>姊妹在室 者降六</p>
<p>室者</p>	<p>姊妹在室 者降六</p>

為人後者為人後者為人後者
為其兄弟為其兄弟為其兄弟
同唐律
注亦同

姊妹兄弟
降五

姊妹降八

為人後女
適人者為
其私親大
功以下各

者降六

姊妹在室

室者

降五報服
同

姊妹在室

為人後者為人後者為人後者
為其生為其兄弟為其兄弟
兄弟及姑
降五報服
同

正一謂室
兄弟姊妹
者降六

姊妹在
室同

此降一等

為人後者

為其婦

妹在室者

報降六
增

姑姊妹兒

弟為兄弟

姪為人後

為人後者

為其婦

妹在室者

同降七
報服

同

同

子為人後

者降三

為兄弟之

長子

禮禮通考

五

<p>人者為眾 為伯叔</p>	<p>適婦</p>	<p>庶孫</p>	
<p>女子適 女適人者</p>	<p>期 磨改不杖</p>	<p>為庶孫</p>	
<p>為姑婢妹 為伯叔 為眾兄弟 為兄弟 為兄弟</p>		<p>同 正二女 在室亦 為眾孫正 男女同凡 稱者準此 及孫女之 在室者正</p>	<p>者 降九即 上報服 增</p>
<p>女適人者 女適人者 女適人者 女適人者 女出嫁為同</p>		<p>為眾孫男同 正二</p>	
<p>本宗兄弟</p>		<p>祖為眾孫同 祖母為 眾孫適 女在室同 孫同</p>	

昆弟

兄弟姪
增

兄弟及兒
母兄弟姪及眾兄弟

降三姑姊
妹及姪女

及兄弟

弟子
二降

之子降四在室同

子

增

姪丈夫婦

女適人者

女適人者
女適人者
女出嫁為同

人報傳曰
謂我

為伯叔

為伯叔
為伯叔
本宗伯叔

姑者我謂

降七

母姑姊妹
降六報服
同
父母

之姪。疏

姪之名惟

對姑生。

教繼公曰

言丈夫婦

女適人者

及兄弟之

女出嫁為同

為伯姪

女在室者

本宗姑姊

人明男女
皆謂之姪
也

夫之祖父
同
母世父母
叔父母

義五

為夫之祖
同義一

父母義一

為夫之伯
為夫伯叔

叔父母報
父母義二

義二報者
受尊不足

同三條合
為一

降五

為夫之祖
為夫之祖
同即夫之
公婆

父母伯叔
父母義一

父母兄弟
為夫之伯
同即夫之
伯伯姆

之子婦義三
叔父母義二
姆叔叔姆

謂姪婦

者
妹及兄弟
之女在室

為兄弟子
同即姪婦
同

	<p>大夫為世 父母叔父 母子昆弟 昆弟之子</p>
<p>以尊降 為夫兄弟 子之婦<small>義二</small></p>	
<p>之婦<small>義三</small> 即上 報服</p>	
<p>為夫兄弟同<small>即夫之</small> 姪婦 子之婦<small>義四</small> 同</p>	

為主者

公之庶昆

弟大夫之

庶子為母

妻昆弟

皆為其從

父昆弟之

為大夫者

大司馬

禮禮通考

七

注皆言其
互相為服

為夫之昆

弟之婦人

子適人者

注婦人子

猶言女子

子

大夫之妻

為其君

為夫之兄同義四

弟之適人

者報義三

同義四

婦人為夫同

兄弟之

嫁者

之妻夫

之子父

昆弟為

姊妹享

子嫁於

夫者

君為婦

妹女子

<p>嫁於國君者</p>	<p>為人後者 其妻為舅 姑<small>出表服 小記</small></p>	<p>為夫之兄 弟<small>出儀禮 喪服記</small></p>
<p>為後者<small>同義六</small></p>	<p>其妻為本 生舅姑<small>義四</small></p>	<p>開元禮定 為五月後 世因之</p>
<p>夫為人後<small>同義五</small> 者其妻為</p>	<p>夫生父 母</p>	<p></p>
<p>夫為人後<small>同</small></p>	<p></p>	<p></p>

為眾子婦同

義七

同

同

義一

同

義六

父母為眾同

增 義五

出母為女

出母為女

子婦

子子適人

適人者

降四

者

降三女
報同增

女適人者

為出母

降五

右成人大功九月

儀禮一十五條

喪服小記一條

喪服傳一條

唐律一條

開元禮五條

政和禮三條

總諸侯之天

哀夫為天子

祭

右總衰

少

儀禮一條

儀禮

唐律

開元禮

政和禮

司馬書儀

朱子家禮

明集禮

明會典

今制

殤叔父之下

同正二

同正三

為叔父姑省

小殤

姊妹兄弟

功

之下殤

五通孫之下

同正五

同正二

同正三省

月殤

下殤	女子子之	為姑姊妹	昆弟之下
為子女子為子之下	之下殤 <small>正三</small>	為姑姊妹同 <small>正四</small>	同 <small>正四</small> 同 <small>正五</small>
為男女之省		并叔父下	并叔父下
	省		省

續禮通考

		<p>子之下殤<small>正一</small></p>		<p>下殤<small>正一</small></p>	
<p>為人後者 為其兄弟 從父兄弟 之長殤</p>		<p>為人後者<small>正一</small> 為人後者為人後者 為其兄弟為其姊妹 之長殤<small>降一</small> 長殤<small>降一</small></p>		<p>同<small>降一男</small> 女同 省</p>	
	<p>為人後者 為其姊妹</p>	<p>為人後者<small>并前條</small></p>		<p>并前條 省</p>	

<p>子女子子 之昆弟之 女子夫 昆弟之子</p>	<p>父長場 為夫之叔</p>	
<p>為夫之兄 為夫兄弟 之下<small>正</small> <small>六</small></p>	<p>為兄弟之為兄弟子 子女子子之下<small>正</small> <small>六</small></p>	<p>降三 妹之長場</p>
		<p>同義二 同義二</p>
<p>同義一男 女同</p>	<p>同義五男 女同</p>	<p>同義二</p>
<p>省</p>	<p>省</p>	<p>省</p>

子女子子

廣通考

十三

大夫之

昆弟夫

之子為其

昆弟庶子

姑姊妹女

子子之長

夫婦人之長
正八

長場
正八

場正四男
女同

		長殤	大夫之妾	為庶子之	長殤	殤
		為從父兄同 <small>正七</small>				
		弟姊妹之				
		長殤 <small>正七</small>				
		同堂兄弟省				
		姊妹之長				
		殤				

右殤小功五月

儀禮二十一條

唐制一條

儀禮	唐律	開元禮	政和禮	司馬遷儀	朱子家禮	明集禮	明會典	今制
小從祖父同	功母從祖父	五母報	月	為從祖祖為從祖祖為從祖祖為從祖祖為伯叔祖同	父及從祖父母	祖姑之在	室者正一即伯	祖父叔祖父祖姑母
為從祖祖為從祖祖為從祖祖為從祖祖為伯叔祖同	父報正一祖之	兄弟也兄弟之孫女	在室者亦如之	父正一謂祖之兄弟及妻	祖之兄弟及妻	室者正一即伯	祖父叔祖父祖姑母	謂祖之兄弟即
正一伯公伯婆叔公叔婆	兄弟也兄弟之孫女	在室者亦如之	祖父叔祖父祖姑母	兄弟即	兄弟即	室者正一即伯	祖父叔祖父祖姑母	謂祖之兄弟即

為從祖 為從祖

母義一報義二祖之

兄弟妻

為兄弟之同

孫正二即上報服

為從祖

母義一伯祖母 叔祖母

為兄弟之為兄弟之為兄弟之同

孫及女之孫正二 孫及兄弟

在室者正四 為兄弟之孫女在

即姪孫

孫女在室者正十三 即姪

者正三 孫

用苦竹根細剉一斤水五升煮取汁一升分三服
木通散治諸熱利小便

生乾地黄 木通 荆芥 地骨皮 桑白皮 炒

甘草 炙 北梗 各等分

右剉每服三錢薑三片同煎服

竹茹湯治虛心煩悶內熱不解

竹葉 麥門冬去心 人參 茯苓去皮 小麥炒 半夏泡

一兩 甘草 半兩 炙

右咬咀每服四錢用水一盞半薑五片煎至七分去滓不拘時候溫服

木香金鈴散治暴熱心肺上喘不已

大黃_{兩半} 金鈴子_{錢三} 木香_{錢三} 輕粉_{許少} 朴硝_{錢二}

右為末桑白皮湯調下食後三錢或四錢以利為度喘止則已

犀角散治五臟積熱

黃連 大黃 芍藥 犀角 甘草 各等分

右為麤末每服五錢水一盞煎至七分去滓溫服無時

細丸治客熱結塞不流利方

大黃

葶蘆

錢各三

香豉

合二

杏仁

巴豆

分各五

右五味為末蜜丸如桐子大每日飲服二丸以利為度

管仲散解一切諸熱毒或中食毒酒藥毒等並皆解之

黃連

管仲

甘草

錢各三

駱馳峯

錢五

右為細末每服三錢冷水調下

神芎丸治一切熱證常服治腎水真陰本虛心火狂陽積甚以治風熱壅滯頭目昏眩肢體麻痺皮膚瘙癢筋脈拘倦胸膈痞滿時或痛悶或鼻塞鼻衄口舌生瘡咽喉不利牙齒甘蝕或徧身多生瘡疥或睡語咬牙驚惕虛汗或健忘心忪煩燥多渴或大小便澀滯或煩熱腹滿或酒過積毒或勞役過度中外一切勞損神狂氣亂心志不安口苦咽乾飲食減少變生風

<p>適人者 為其姊妹 為人後者</p>	<p>孫適人者</p>	
<p>降三 妹適人者 為其姊妹 為人後者同</p>	<p>人為降二 為孫適同 降三</p>	<p>為從兒 弟降二即 上報服</p>
<p>為人後者同 降四</p>		
<p>為人後者同 降三報 服同</p>	<p>同降一 同降三</p>	<p>為從兒 弟降三</p>
<p>姑姊妹適 人為降四</p>	<p>同</p>	
<p>同 同</p>	<p>無</p>	<p>堂兄弟友 姊妹在室</p>

<p>母</p> <p>為外祖父</p>	
<p>同服間曰 母出則</p> <p>為繼母之 黨服不為</p> <p>其母之黨 服母死則</p> <p>為其母之 黨服不為</p>	
<p>同正九</p> <p>母出為繼</p> <p>母之父母</p>	
<p>同正九</p> <p>同義九</p>	<p>女適人者 諸書無</p> <p>為其兄弟</p> <p>姪之為人</p> <p>後者<small>降六</small></p>
<p>同附外祖 下</p> <p>同義五</p>	<p>同注同唐 律</p>
<p>同義五</p> <p>同義八</p>	<p>同正六謂 母之父</p> <p>同正十</p>
<p>同</p> <p>無</p>	<p>同即外公 外婆</p> <p>同</p>

			報服		子		子即甥
夫之姑姊為夫之姑	姊姊似婦姊妹	為夫之姑	為夫之姑同	在室適人等	同義五適人者不降	同義四適人同報	為夫之姑同
報		及適人者	同	同	同	及夫之姊	姊在室出嫁同
報	報正三	姊妹在室	姊妹義五適人	女為兄弟	姪之妻 <small>義七</small>	明律服圖	婦人為夫同
女在室及	適人者為	兄弟姪之	不降	已適人者	親姑夫姊	此其報服	又律圖
兄弟姪之	不降	已適人者	親姑夫姊	此其報服	又律圖		

<p>為庶子適 人者</p>	<p>庶婦</p>	<p>君母之父 母從母</p>
	<p>改入大功 條</p>	
		<p>為適母之同<small>義八</small> 父母兄弟 從母<small>義六</small> 謂妻 子為適母 之父母及 兄弟姊妹 適母卒為</p>
		<p>庶子為適同<small>義五</small> 母之父母 兄弟姊妹 義四適母 死則不服</p>
	<p>回家禮 無</p>	

續世說

		君子子為 庶母慈已 者 君子天 夫之道 妻	
姑 祖之姊 妹	為從祖祖		
報 正五祖 之姊妹	姑在室者 為從祖祖 同義八	已者 義七 謂庶 母之乳養 已者	為庶母慈 同義十注 同
	同		不服
	同 并入從 祖祖父 條		同義三
同 正八報服	姑在室者 即姑婆 為從祖祖 同謂祖之 親姊妹 同		同
			改杖期統 于庶母條

<p>八 二 一 三 四</p>			
<p>請禮通考</p>	<p>增 為從祖姑 姊妹在室 者報父之 同室姊妹 及已再從 姊妹增</p>	<p>增 為從祖姑 同 正四謂父 之同室姊 妹 正三 妹 父之 同室姊 妹 及已再從 姊妹增</p>	<p>增</p>
	<p>為從祖姊 同 再從姊 正七謂條 再從姊</p>	<p>為從祖姊 同 正四謂父 之同室姊 妹 正三 妹 父之 同室姊 妹 及已再從 姊妹增</p>	<p>增</p>
	<p>同 併入從 祖兄弟 同 併入從 祖兄弟 條</p>	<p>為從祖姑 同 併入從 祖兄弟 同 併入從 祖父</p>	<p>增</p>
<p>三二</p>	<p>同 併入從 祖兄弟 條</p>	<p>為從祖姑 同 併入從 祖兄弟 同 併入從 祖父</p>	<p>增</p>

請禮通考

三二

	<p>增 為兄弟妻 嫂叔報<small>義十一</small></p>	<p>妹 為兄弟妻同</p>	
<p>弟增 為妻兄</p>	<p>同<small>義十三</small> 同</p>	<p>同<small>義六</small> 同<small>義九報服亦同</small> 同</p>	<p>同<small>并入娣姒條</small> 同</p>
<p>為適孫 同<small>義十二注亦同</small></p>	<p>為適孫及為適孫之同</p>	<p>改祖為嫡孫婦</p>	
<p>婦<small>義八有嫡婦則無嫡孫之婦曾孫也</small></p>	<p>曾玄孫之婦<small>義七</small> 當為後者</p>		

	孫為後者 服其婦如 嫡孫之婦 增	為同母異同 正十三	
父兄弟婦 妹義五 增		同	
為人後者 諸書無		同 正十	之婦義七 其姑 在則否
為其從父 兄弟降五 增		同 正十三	
		同	
		無	

右成人小功五月

儀禮二十三條

唐律三條 為舅從儀禮
從母分出

顯慶禮一條

開元禮五條

政和禮二條



讀禮通考卷二

欽定四庫全書

經部

讀禮通考卷四

詳校官監察御史臣劉涓

給事中臣溫常綬覆勘

總校官編修臣王燕緒

校對官中書臣袁文印

謄錄監生臣席大賓

欽定四庫全書

讀禮通考卷三

刑部尚書徐乾學撰

喪期三

表下

乾學案儀禮大功小功殤服序於成人服之前惟總麻雜敘今考開元政和禮皆分章各敘較便稽覽且唐宋又有增益之殤服勢難雜序矣其儀禮原序仍以次第識於下

<p>儀禮 <small>注疏周禮 及禮記附</small></p> <p>唐律</p>	<p>殤 庶孫之中 <small>注疏 殤六注中殤 當作子殤</small></p>	<p>從祖父從祖 昆弟之長殤 <small>注疏 從祖父 長殤謂叔父</small></p>		<p>從父昆弟 姪之下殤</p>
<p>開元禮 <small>分服加服 降服異服</small></p> <p>政和禮</p>	<p>為庶孫文 夫婦人之 中殤下殤 <small>注疏</small></p>	<p>為從祖叔 父之長殤 <small>注疏</small></p>	<p>為從祖兄弟 之長殤 <small>注疏</small></p>	<p>為姪丈夫婦 人之中殤下</p>
<p>司馬書儀 朱子家禮</p>				
<p>明集禮 <small>分服加服 降服異服</small></p> <p>明會典 <small>即孝慈錄</small></p>	<p>同 <small>注疏</small></p> <p>省</p>	<p>同 <small>注疏</small></p> <p>省</p>	<p>同 <small>注疏</small></p> <p>省</p>	<p>出嫁姑為 姪之中殤</p>
<p>今制</p>				

總麻三月	儀禮 族曾祖父 母	唐律 為曾祖之 兄弟姊妹	開元禮 為族曾祖 父報祖之兄 <small>弟曾孫女出 嫁則無服</small>	政和禮 同祖之兄弟 曾	司馬書儀 同唐律	朱子家禮 為族曾祖 父及族曾 祖姑之在 室者三節	明集禮 為族曾祖 父母	明會典 同祖曾祖之 兄弟姊妹 <small>即大伯公伯 連大叔公叔 連</small>	今制 同				下殤 <small>降三</small> 為人後者 同降三 為從父兄 弟之長殤 <small>夫一</small>	殤下殤 <small>二降</small>			同降四	省	
------	-----------------	--------------------	-------------------------------------------------------	-------------------	-------------	--------------------------------------	-------------------	--------------------------------------------------------------	---------	--	--	--	-----------------------------------------------------------------------------	--------------------------	--	--	-----	---	--

右殤總麻三月

儀禮八條

唐制五條

從祖昆弟		族父母		
		為父之再從兄弟姊 妹	為父之再從兄弟姊 妹	
	為族母報 <small>義三父之再從兄弟之妻</small>	為族父報 <small>正四父之再從兄弟再從兄弟之妻出嫁則無服</small>	為族祖姑 <small>正六謂祖之同堂姊妹</small>	為族祖姑 <small>正六謂祖之同堂姊妹</small>
為再從兄	為族母 <small>同唐律</small>	為族父族 <small>同唐律</small>	為族祖姑 <small>附于祖之從父兄弟</small>	為夫同堂兄弟之孫 <small>義四曾</small>
為從祖兄	為族母 <small>即再從伯叔母</small>	為族父族 <small>姑之在室者 正四即再從伯叔父姑母</small>	為族祖姑 <small>附于祖之從父兄弟</small>	為夫從兄 <small>同義二</small>
為再從兄	同	為族父母 <small>謂父之再從兄弟同堂祖叔叔</small>	為族祖姑 <small>同堂姊妹</small>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p>之子<small>注教父母為之教日見後第十二个形于此</small></p>				<p>族昆弟</p>		<p>庶孫之婦</p>
	<p>弟之子<small>女出嫁則不服故姊妹以下皆及姊妹孫女出嫁是準此</small></p>	<p>為族姑在室者報<small>二拜</small></p>	<p>見前族父</p>	<p>為三從兄為族兄弟<small>五三從弟三從姊妹出姊妹則無服</small></p>	<p>弟</p>	<p>為庶孫之同義<small>四</small></p>	<p>婦<small>義之</small></p>
	<p>弟之子及女之在室者<small>正六即再從姐</small></p>	<p>為族姑在室者報<small>二拜</small></p>	<p>見前族父</p>	<p>為三從兄為族兄弟及姊妹之在室者<small>五</small></p>	<p>弟</p>	<p>為庶孫之同義<small>六</small></p>	<p>婦<small>義之</small></p>
	<p>弟之子<small>兄弟之子</small></p>	<p>為族姑在室者報<small>二拜</small></p>	<p>同<small>謂父之再從姊妹即</small></p>	<p>為族兄弟及姊妹之在室者<small>三</small></p>	<p>及族姊妹</p>	<p>同義<small>四</small></p>	<p>無<small>身慈錄無因內有</small></p>
<p>同</p>	<p>同</p>	<p>同</p>	<p>同</p>	<p>及族姊妹</p>	<p>同</p>	<p>祖母為嫡</p>	<p>孫眾孫婦</p>

<p>從祖姑姊 妹適人者 報</p>	<p>父之姑<small>注</small> 孫為祖父之 姊○疏爾 雅云女子謂 兄弟之子為 姪謂姪之子 為孫孫○按 此即從祖祖 姑目見復第 十四今移于 此</p>
<p>同<small>解一父之 同堂姊妹 及已之再從姊 妹</small></p>	<p>為從祖祖 姑適人者 <small>降四祖之姊 妹</small></p>
<p>為從祖姑 姊妹適人 者<small>降一</small></p>	<p>同</p>
<p>為從祖姊 妹之出嫁 者<small>降四</small></p>	<p>為從祖祖 姑及從祖 姑之出嫁 者<small>降五即 祖姑母 及堂姑母</small></p>
	<p>為從祖祖 姑適人者 <small>降四</small></p>
<p>嫁者<small>從祖 姑</small></p>	<p>為從祖祖 姑及從祖 姑及從祖 姊妹之出 嫁者<small>從祖 姑 謂祖之親姊 妹從祖姑父 之同堂姊妹 從祖姊妹已 身之再從姊 妹</small></p>

女適人者
為兄弟

	外孫	為外孫	同 <small>得六期女 子子齊女</small>	同 <small>得十一期女 之子</small>	同	同 <small>兄弟子 兄弟</small>	同 <small>兄弟子 兄弟</small>	同	同
	庶子為父	後者為其母	同 <small>母年則申女 子不服外祖 父母從母舅 服</small>	同 <small>母年則為所 生母服其外 祖父母舅 從母並不 服</small>	同	同 <small>庶子為父 後者為其 母其母之 兄弟姊妹 無服</small>	同 <small>庶子為父 後者為其 母其母之 兄弟姊妹 無服</small>	同	同
	士為庶母	為庶母	同 <small>美六注同</small>	同 <small>美九注同</small>	同 <small>注同</small>	同 <small>美三注同</small>	同 <small>美三注同</small>	同 <small>改入後期庶 母條</small>	同
	青臣貴妻	<small>後世真</small>							
	乳母	同	同 <small>美七</small>	同	同	同 <small>美五</small>	同 <small>美五</small>	同	同
	曾孫	為曾孫	同 <small>三五</small>	同	同	同 <small>正八婦 無服</small>	同 <small>正八婦 無服</small>	同	同
	元孫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舅之子	舅	姑之子	妻之父母	婿	甥	從母昆弟
為舅之子	舅母 <small>唐改小功見小功舅條</small>	為姑之子	母	為婿	功甥條	子
同 <small>元內兄弟林</small>		同 <small>五八外兄弟林</small>	同 <small>義九從妻之義服</small>	同 <small>五八外兄弟之義服</small>		為從母兄
同 <small>義九</small>		同 <small>義九</small>	同 <small>義九妻之義服</small>	同 <small>義九</small>		同 <small>手足明而義九兄弟</small>
同		同	同	同		子
為內兄弟		為外兄弟 <small>平一即姑子</small>	同 <small>義九妻之義服</small>	同 <small>義九</small>		為從母之
為舅之子		為姑之子	同 <small>義九妻之義服</small>	無		為從母兄
			同 <small>義九妻之義服</small>	同		弟
同		同	同	同		為兩姨兄
			同	同		同

弟	君母之昆 <small>自唐以下統 子甥為舅服</small>						
		為夫之從 父兄弟子 之婦	為從父兄 弟子之婦				
						祖父母報 <small>其二人之父 同堂兄弟及 其妻</small>	
		為夫同堂 兄弟子之 婦 <small>其九二 婦皆即上 報服唐律有 之問九禮與 墓視子無字 中也</small>	為同堂兄 弟子之婦 <small>其十八</small>				
		同唐律	同唐律				
		無	同 <small>其八即 堂叔婦</small>			父母	
		同政和義 元同	同政和義 元同				
		同	同			祖父母即 之堂伯叔 夫	
		同	同				

<p>為夫之從 父昆弟之 妻</p>	<p>為夫之從 兄弟之妻</p>	<p>為夫之從 兄弟之妻</p>	<p>同 其子</p>	<p>同 其子</p>	<p>同 其子</p>	<p>為夫之曾 兄弟之妻</p>	<p>為夫同堂 兄弟之妻</p>
<p>為夫之曾 祖高祖父</p>	<p>為夫之曾 祖高祖父</p>	<p>同 其子</p>	<p>同 其子</p>	<p>同 其子</p>	<p>同 其子</p>	<p>為夫之曾 祖父母</p>	<p>為夫之曾 祖父母</p>
<p>為夫之外 祖父母從 母<small>注禮</small></p>	<p>為夫之外 祖父母從 母<small>注禮</small></p>	<p>為夫之外 祖父母從 母<small>注禮</small></p>	<p>同 唐律</p>	<p>同 其子</p>	<p>同 其子</p>	<p>同 其子</p>	<p>無</p>
<p>為夫之從 姊妹<small>在室</small></p>	<p>為夫之從 姊妹<small>在室</small></p>	<p>為外孫之 妻<small>其六節</small></p>	<p>同 其子</p>	<p>同 其子</p>	<p>同 其子</p>	<p>同 其子</p>	<p>無</p>
<p>為夫之從 姊妹<small>過人</small></p>	<p>為夫之從 姊妹<small>過人</small></p>	<p>同 其子</p>	<p>同 其子</p>	<p>同 其子</p>	<p>同 其子</p>	<p>同 其子</p>	<p>同</p>

	<p>伯叔父 母二為同堂</p>	<p>女適人者</p>	
	<p>為從祖母 <small>義八</small></p>		
	<p>為同堂兄 弟之女適 人者<small>義八即 上親服</small></p>	<p>為從父兄 弟女出嫁 者<small>義三</small></p>	<p>為同堂兄 弟之女出 嫁者</p>
	<p>為人後者為後者 為外祖父本生外祖 母<small>母生五本 生外祖父 母增</small>父祖<small>義十二</small></p>	<p>為人後者 為其本生 外祖父母 <small>義十二</small></p>	<p>同 無</p>
	<p>為兄弟之為兄弟之 孫女適人孫女適人</p>	<p>為兄弟之 孫女適人 <small>同義義服</small></p>	<p>同 同</p>

					者 <small>降六</small>
					者 <small>降七</small>
		子 <small>長子曰</small>	為夫之從 祖兄弟之	為夫之從 兄弟之子	為夫之兄 弟之孫女 適人者 <small>長子</small>
	女適人者	則不服 <small>長六十適人</small>	為夫再從	母 <small>長四即</small> 二親服增	女適人者 為從祖祖
	為從祖祖				
					者 <small>降二</small>
	女出嫁為	之再從祖 <small>長十九即又</small>	為夫從祖	叔祖 <small>母六即伯</small> 父母	女出嫁為 從祖父母
	從祖祖姑	長三男女同	為夫再從		
			為夫再從	母 <small>即猶母</small> 叔祖	女出嫁為 從祖祖父
	女出嫁為		兄弟之子		同
	本宗從祖		兄弟之子		
	同		兄弟之子		

<p>改葬總注 三月而除之 秋雖公曰不吉 其餘之之皆處 既改葬則不脫 之</p>			
<p>同為父重妻 妻為夫既葬 除之</p>			
<p>子為父母 無</p>	<p>為朋友 室美</p>	<p>為同爨 室美</p>	<p>為夫之從 祖祖姑及 從祖姑之 在室者 室美</p>
<p>除之 既葬</p>			
			<p>同 從祖祖姑 與夫之姑 夫之室姑</p>
			<p>同</p>

禮記通考

禮記通考

嫁女為同
堂姊妹之
出嫁者增

右總麻三月

儀禮二十五條

禮記注一條

唐律六條注據附見
儀禮曹孫

開元禮十二條注姊妹見叔
兄弟小注

又四條附見政
和格

唐儀禮志一條弟母

政和禮五條

家禮六條

明制一條

楊信齋儀禮圖

乾學案歷代喪服之制列之為表而悟古今之變焉先王之制禮也將以立大防明大分別媯明微其指遠故用意不厭深眇其慮周故條章不厭繁曲於是貴貴之制天子諸侯絕旁期大夫降是也有嚴父之訓父在不為母三年是也有尊統之制父為長子三年大夫不降其宗子是也有從一之制婦人不

二斬是也有辨分之制庶公子厭降其所生
母是也有示別之制嫂叔無服是也載在儀
禮學士傳之唐宋以還代有損益至明太祖
定為孝慈錄而古制一變蓋後世之人情薄
矣救薄莫若以厚明祖之諭羣臣曰人情之
變無窮而禮為適變之宜人心之所安即天
理之所在豈非救薄以厚之道哉由是加母
之服上齊於父使普天率土人人得伸其三

年之愛而庶子亦遂其私焉子之事母既同
於父則子婦之事舅姑亦當同於子由是制
舅姑之服使同於子而家道益以嚴配偶益
以重其他諸服多所更定大約緣此為準夫
豈求異於古亦曰適其宜而已夫父母猶天
地也事地不敢同於天者義也報地不可異
於天者恩也先王欲裁夫情之不可過者而
協之於中故義勝恩後王欲引夫情之不及

者而進之於厚故恩勝義二者雖殊其歸一也若夫三殤之服自古相沿不廢朱子為家禮則略之而贅其例於末云凡為殤服者降一等明初編集禮及令皆仍古制至孝慈錄乃盡省焉夫殤者傷也人之喪其子女不患乎不哀而嬰孺為尤甚羣從旁親則有忍視如路人者矣聖人降其禮而定為適中之節令用吾情者有所限制明祖之意蓋以為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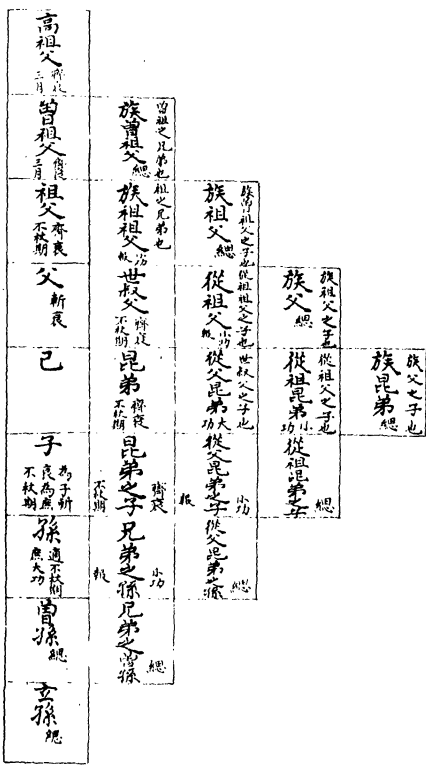
之敝也為成人制服或不能盡同乎古而惟
殤之察抑末也苟循古人之軌迹而不得其
精微不若去之而專其愛於所重亦猶夫朱
子之略之矣

本朝創制憲章百王獨於喪服一由其舊有旨
哉爰錄信齋楊氏儀禮諸圖列於今律之前
俾後之覽者得以考焉

卷之三

三

本宗五服圖



禮記

禮記通考

高祖母從曾祖母從祖母齊母三年妻齊婦通大功孫婦通大功曾孫婦無服玄孫婦

各齊三年

齊

通大功

通大功

無服

族曾祖母從從祖祖母從世叔母從昆弟婦小昆弟子婦小兄弟之孫婦從兄弟曾孫婦

小

族祖母從從祖母從從父昆弟妻從從父昆弟妻從從父昆弟妻從

從

族母從從祖昆弟妻從從祖昆弟妻從

族昆弟妻

姑姊妹女子子在室

服並與男子同嫁反者適人無主者亦同

沈香華澄茄散

出和劑方

治下經不足內挾積冷臍腹弦急

痛引腰背面色痿黃手足厥冷脇肋虛滿精神困倦

臟腑自利小便滑數大能補護四十以上者宜服之

附子

炮去臍四兩

沈香

華澄茄

葫蘆巴

微炒

肉桂

去麩

皮
茴香

舶上者微炒

補骨脂

微炒

巴戟天

去心

木香

川練

炮去核各一兩

川烏

炮去臍半兩

桃仁

去皮尖麩炒二兩

右同為細末每服二錢水一盞入鹽末少許煎八分

去滓稍熱服之如育腸小腸一切氣痛服之有效空

心食前服

艾硫丸

出十便良方

去邪養正補真益脾治髓冷血虛腰疼

脚弱及傷冷心腹疼痛霍亂吐痢自汗氣急下元久
虛小便頻數婦人衝任不足月水愆期腹脇刺痛崩
漏帶下全不思飲食兼治傷寒陰證手足厥冷脈微

自汗

熟艾

十兩用糯米一升煎成粥投于中曝乾 乾薑 十兩

生硫黃

附子

各二兩

右為細末麵糊丸如桐子大每服三十九或五十九
溫米飲下食前

附子理中丸

出和劑方

治脾胃寒冷心腹絞痛嘔吐泄利霍

亂轉筋體冷微手足厥寒心下滿腹中雷鳴嘔吐噦
不止飲食不進及一切沈寒痼冷並皆治之

附子

炮去皮臍

人參去蘆 乾薑

炮

甘草

炙

白朮

各三兩

右為細末煉蜜和丸每兩服一十九以水一盞化破
煎至七分稍熱服之空心食前服一方小兒分作二

三服大小以意加減

紫沈煎丸

出醫學大成

治虛寒積冷伏滯陰氣心腹膨脹兩

脇疼痛

巴豆霜

一分酒半升先入銀器內煮之

硫黃

滴水研極細

青皮

胡椒

硃砂

各一兩酒半升煮去石入巴豆內酒內熬如稀糊入沈香前項藥作一處

熬成膏

丁香

阿魏

酒半升研花盡

沒藥

搗碎酒半升化盡入七酒

檳榔

官桂

不見火各一兩

乾薑

三分

良薑

一兩水煮六七沸日乾

木香

不見火

硃砂

半兩別研

沈香

一兩使煉蜜一斤別研

己為姑姊妹女子
 女孫適人者服圖

祖行	<small>歸孫為稱父之姊妹也</small> 父之姑 <small>總</small>		
父行	姑 <small>大功</small>	從祖姑 <small>總報</small>	
己	姊妹 <small>大功</small>	從父姊妹 <small>小功</small>	從祖姊妹 <small>總報</small>
女子 <small>大功</small>	兄弟之女子 <small>大功</small>	從父兄弟之女	
女孫 <small>小功</small>	兄弟之女孫		

姑姊妹女子適人無主者姑姊妹報不杖期傳曰
何以期也為其無祭主故也疏曰無主後者人之所
哀憐不忍降之

大夫降服或不降圖

<p>大夫為世父母叔 父母為士者大 功</p> <p>世叔父母</p> <p>大夫之子為世叔父</p>	<p>大夫為昆弟為士 者大功</p> <p>大夫之庶子為適 昆弟不杖期</p> <p>公之庶昆弟大夫之 庶子為昆弟大功</p> <p>從父昆弟</p> <p>公之庶昆弟大夫 之子為從父昆 弟之為大夫者 相為服大功</p> <p>大夫大夫之子公 之昆弟為從父 昆弟小功</p>
<p>大夫之子為昆弟 妹無主者為大夫 命婦者不杖期報</p>	<p>昆弟之子</p> <p>大夫之子為昆弟</p>

禮記通考

母姑無主者為大夫命婦者不杖期報
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之子無主者為大夫命婦者不杖期報

姑

姊妹

女子子

大夫大夫之妻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為姑嫁於大夫者大功
大夫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為姑過士者小功
大夫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為姑長殤小功
大夫大夫之妻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為姑嫁於大夫者大功
大夫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為姑過士者小功
大夫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為姑長殤小功
大夫大夫之妻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為姑嫁於大夫者大功
大夫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為姑過士者小功
大夫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為姑長殤小功

大夫為庶子之為士者功大夫為過士之長殤中殤大功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為其庶子之長殤小功
大夫之子為女子無主者為大夫命婦者不杖期
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為其庶子之長殤小功

曾祖父母 大夫為祖為士者如父母為士者不杖期

祖父母

父母

曾祖 父母

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為其母大功

己 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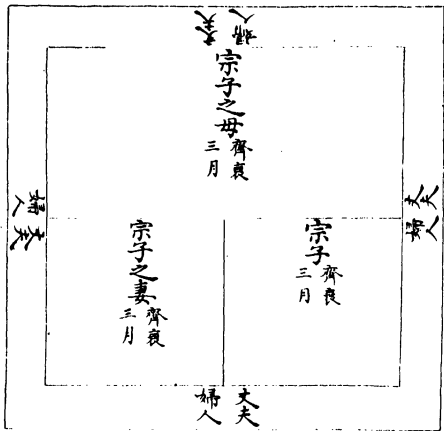
大夫之適子為妻不杖期世子為妻不杖期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為其妻大功

大夫之子為女子無主者為大夫命婦者不杖期
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為其庶子之長殤小功
大夫大夫之妻大夫之子公之庶子為女子嫁於大夫者大功
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為其庶子之長殤小功

孫

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為其庶子之長殤小功
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為其庶子之長殤小功
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為其庶子之長殤小功

丈夫婦人為大宗服圖



禮記

禮記通考

宗子之母在則不為宗子之妻服疏云宗子母年七十以上則宗子妻得與祭宗人乃為宗子妻服記宗子孤為殤大功衰小功衰皆三月親則月算如邦人詳見齊衰三月章注疏

問喪祭之禮至周公然後備夏商而上想甚簡畧朱先生曰然親親長長貴貴尊賢夏商而上大槩只是親親長長之意到得周來則又添得許多貴貴的禮數如始封之君不臣諸父昆弟封君之子

不臣諸父而臣昆弟期之喪天子諸侯絕大夫降
然諸侯大夫尊同則亦不絕不降姊妹嫁諸侯者
則亦不絕不降此皆貴貴之義上世想甚簡略未
有許多降殺貴貴底禮數凡此皆天下之大經前
世所未備到周公搜剔出來立為定制更不可易

已為母黨服圖

	<p>外祖</p> <p>君母之父亦小功</p> <p>父母</p> <p>母之父母小功</p>	
<p>從母</p> <p>小功報</p> <p>長場總報</p> <p>君母之姊妹小功</p>	<p>母</p>	<p>舅</p> <p>總</p> <p>君母之昆弟從服總</p>
<p>從母之子</p> <p>總</p>	<p>己</p>	<p>舅之子</p> <p>總</p>

君母之父母從母君母在則不敢不從服君母不在則不服 為君母後者君母卒則不為君母之黨服 為母之君母母卒則不服 庶子為後者為其外祖父母從母舅無服不為後如邦人 出妻之子為外祖父母無服 為慈母之父母無服 母出則為繼母之黨服母死則為其母之黨服 為其母之黨服則不為繼母之黨服

朱先生曰姊妹於兄弟未嫁期既嫁則降為大功

而姊妹之身却不降也故姨母重於舅也又問從
母之夫舅之妻皆無服何也曰先王制禮父族四
故由父而上為族曾祖父總麻姑之子姊妹之子
女子子之子皆由父而推之也母族三母之父母
之母母之兄弟恩止於舅故從母之夫舅之妻皆
不為服推不去故也妻族二妻之父妻之母乍看
時似乎雜亂無統子細看則皆有義存焉

母黨為己服圖

	外祖 父母	
從母	母	舅
從母之子	己 <small>外祖為外孫也 舅報甥也 從母報姊妹也 女小功男之子報 姑之子也從母昆 弟也</small>	舅之子

姑姊妹之子女子子及内外兄弟相報服備見前圖
女子子之子服總即外祖母為外孫是也 姊妹
之子服總即舅報甥是也 姑之子服總即舅之子
報姑之子是也 舅之子内兄弟也姑之子外兄弟
也

伊川先生曰報服若姑之子為舅之子服是也異
姓之服只是推得一重若為母而推則及舅而止
若為姑而推可以及其子故舅之子無服却為姑

之子服既與姑之子為服姑之子須報之也故姑
之子舅之子其服同

--	--	--	--	--	--	--	--	--

妻為夫黨服圖

		夫之曾祖母 <small>總</small>	夫之曾祖父 <small>總</small>		
	夫之諸祖母 <small>報</small>	夫之祖母 <small>大功</small>	夫之祖父 <small>大功</small>	夫之諸祖父 <small>總</small>	
夫之從祖母 <small>總</small>	夫之世叔母 <small>小功</small>	姑 <small>齊衰不杖期</small>	舅 <small>齊衰不杖期</small>	夫之從祖父 <small>總</small>	夫之從父昆弟
夫之從父昆弟之妻 <small>總</small>	姊妹婦 <small>小功</small>	已	夫 <small>斬衰</small>	夫之昆弟 <small>大功</small>	夫之從父昆弟之子
夫之從父昆弟之妻之從父昆弟之婦	夫之昆弟之子婦 <small>總</small>	婦	子 <small>長子齊衰三年</small>	夫之昆弟之子 <small>齊衰</small>	夫之從父昆弟之孫
夫之從父昆弟之孫婦	夫之昆弟之孫婦 <small>總</small>			夫之昆弟之孫 <small>總</small>	

已為妻黨服圖

案服問云有從重而輕為妻父
妻之父母有從有服而無
服公子為其妻之父母

妻父
總

已

妻母
總

妻

妻黨為已服圖

妻父
為婿總

已

妻母
為婿總

妻

臣為君服圖

天子王后

諸侯為天子斬衰

諸侯之夫人為天子期

服問云夫人如外宗

之為君也

天子之女嫁於諸侯

為父斬衰為母齊

衰

公卿大夫為天子斬衰

公卿大夫之妻為天子

期

諸侯夫人

卿大夫去為諸侯斬衰

大夫之妻為諸侯期

雜記云外宗為妾

人猶內宗也

諸侯之女嫁於大夫為

父斬衰為母齊衰

與諸侯為兄弟雖在異

國服斬衰

與諸侯五屬之親皆服

斬衰

大夫之適子為君如士

服斬衰

寄公為所寓齊衰三月

公卿大夫

貴臣為公卿大夫斬衰

傳曰室老士貴臣也

其孫皆眾臣也注云

室老家相也士邑宰

也

眾臣為公卿大夫布帶

繩履斬衰跣曰言厭

於天子諸侯故降其

眾臣布帶繩履之事

其餘服杖冠經則如

常也

士

士無臣雖有地不得君

稱故僕隸等為其

喪弔服如麻

卿大夫適子為天子亦大夫致仕者為舊君齊如士服斬衰

哀三月

諸侯之大夫為天子聽

大夫待放未去者為舊君齊

衰裳

君齊衰三月

庶人為國君齊衰三月

大夫在外待放已去者其妻長子為舊國君

注天子所內之民為

天子亦如之

齊衰三月

庶人為國君齊衰三月

庶人兼府史胥徒在

官者言之

任而未有祿者違而君薨弗為服也違大夫

之諸侯遠諸侯之大夫不反服世子不為

天子服天子所外之民不服

大夫不待見天子者無服

士不接見亦無服

臣從君服圖

君之祖父母

齊衰不杖期

君之父母

齊衰不杖期

小君

齊衰不杖期

世子

齊衰不杖期

大夫致仕者為孺君之母齊衰三月

大夫之適子為君夫人如士服期天子卿大夫之適子為王后亦然大夫致仕者為孺君之妻齊衰三月

大夫之適子為太子如士服期天子卿大夫之適子為太子亦然

為王后齊衰期諸侯公卿大夫同卿士大夫為小君期內宗外宗為主人期

臣為君之祖父母服案鄭氏注云此謂始封之君也
若是繼體則其父若祖有廢疾不立今君受國於曾
祖疏云若今君受國於祖祖薨則羣臣為之斬何得
從服期故鄭以新君受國於曾祖故君服斬臣從服
期 臣為君之父服案前說亦謂始封之君也若是
繼體則其父有廢疾不立今君受國於祖故君服斬
臣從服期

君為臣服圖

天子

王為三公六卿錫衰

不見三孤者六卿

為諸侯總衰

為大夫士疑衰

諸侯

公為大夫齊衰以居

案文王世子同姓之古總衰

異姓之士齊衰以其卿大夫

已用錫衰以三衰施於同

姓異姓之士

大夫

此謂公士大夫之君

貴臣總也士卿士也殊其臣

委貴賤而為之服

朱先生曰儀禮不是古人預作一書如此初間只以義起漸漸相襲行得好只管切至於情文極細密極周緻處聖人見此意思好故錄成書只看古人君臣之際如君臨臣喪坐撫當心要經而踊今日之事至於死生之際忽然不相關不啻如路人所謂君臣之義安在祖宗時於舊執政亦嘗親臨自渡江以來一向廢此只秦檜之死高宗臨之後來不復舉云

妾服圖

妾為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女君服見妻為夫黨圖

君

妾為君 斬良

為君之長子三年與女君同公妾大夫

之妾為其子期

自為其子期妾不得體君為其子得

逆也

士之妾為君之眾子亦期

君之子

為君之庶子適士者小功 出降與女君同

大夫之妾為君之庶子大功 降庶子與女君同

大夫之妾為君之庶子長殤 殤庶子女君同

大夫之妾為庶子適人者小功

女君

妾為女君 不杖期

妾從女君而出則不為女君之子服

女君死則妾為女君之黨服攝女君不為先女君之黨服

凡妾為私兄弟如邦人

公士大夫士為妾服圖

公士大夫為貴妾總

士妾有子而為之總

女君於妾無服
天子諸侯於妾無服

今律圖

乾學案服圖之作蓋出於議禮之家集當時
現行之律文而綴輯之期以便於觀覽也顧
律文精密非深心體究鮮不以鹵莽取誦

本朝律文有服圖蓋悉取明律而用之明律所
載圖凡七其六圖之規式一本信齋楊氏勉
齋黃氏而易以孝慈錄之制體例詳審足以
垂後惟三父八母一圖則出於元典章玩律

未精遂多紕漏況其中律條又經

本朝更定自宜遵改詳論於後

同宗九族五服正服之圖

凡嫡孫父卒為祖父母
承重服斬衰三年若為曾
高祖父母承重服亦同
祖在為祖母止服杖期

凡男為人後者為本生
親屬孝服皆降一等惟
本生父母降服不杖期
父母報服同

高祖	即太公 太太婆	謂曾祖之兄 弟及妻 孫曾祖 伯叔父母 即太公之兄 弟及妻 即太公之兄 弟及妻	謂祖之同堂兄 弟及妻 孫伯祖 堂伯叔父母 即公之伯叔兄 弟及妻	謂父之同堂兄 弟及妻 孫父 堂伯叔父母 即父之伯叔兄 弟及妻	謂二兄兄弟 謂父之兄兄弟 謂父之兄兄弟 謂父之兄兄弟	謂三兄兄弟 謂父之兄兄弟 謂父之兄兄弟 謂父之兄兄弟	謂四兄兄弟 謂父之兄兄弟 謂父之兄兄弟 謂父之兄兄弟	謂五兄兄弟 謂父之兄兄弟 謂父之兄兄弟 謂父之兄兄弟	謂六兄兄弟 謂父之兄兄弟 謂父之兄兄弟 謂父之兄兄弟	謂七兄兄弟 謂父之兄兄弟 謂父之兄兄弟 謂父之兄兄弟	謂八兄兄弟 謂父之兄兄弟 謂父之兄兄弟 謂父之兄兄弟	謂九兄兄弟 謂父之兄兄弟 謂父之兄兄弟 謂父之兄兄弟
曾祖	即太公太 婆	孫曾祖 伯叔父母 即太公之兄 弟及妻 即太公之兄 弟及妻	孫伯祖 堂伯叔父母 即公之伯叔兄 弟及妻	孫父 堂伯叔父母 即父之伯叔兄 弟及妻	孫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孫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孫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孫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孫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孫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孫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孫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祖父	即公婆	伯叔父母 即伯叔父母 即伯叔父母	堂伯叔父母 即堂伯叔父母 即堂伯叔父母	堂伯叔父母 即堂伯叔父母 即堂伯叔父母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父	斬衰	伯叔父母 即伯叔父母 即伯叔父母	堂伯叔父母 即堂伯叔父母 即堂伯叔父母	堂伯叔父母 即堂伯叔父母 即堂伯叔父母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己		兄弟 兄弟 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堂兄兄弟
長子	期年	姪 姪 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堂姪
適孫	期年	姪孫 姪孫 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堂姪孫
曾孫	總麻	曾孫 曾孫 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堂曾孫
玄孫	總麻	玄孫 玄孫 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堂玄孫

父母

父母

母

母
三年

身

齊衰三月

齊衰五月

齊衰不杖期

齊衰三年

齊衰三年

齊衰三年

齊衰三年

齊衰三年

曾孫婦
麻

玄孫婦
麻

謂曾祖之婦
麻即大姑婆
在室總麻
出嫁無服

謂祖之婦
麻即姑婆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謂父之親姊妹
在室期年
出嫁大功

謂己之親姊妹
在室期年
出嫁大功

謂兄弟之妻
在室期年
出嫁大功

謂兄弟之孫女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謂兄弟之曾孫女
在室總麻
出嫁無服

謂祖之同堂姊妹
麻即公之內叔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謂父之同叔姊妹
在室小功
出嫁大功

謂同祖伯叔姊妹
在室小功
出嫁大功

謂同祖伯叔兄弟之妻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謂同祖伯叔兄弟之孫女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謂同祖伯叔兄弟之曾孫女
在室總麻
出嫁無服

謂祖之同堂姊妹
麻即公之內叔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謂父之同叔姊妹
在室小功
出嫁大功

謂同祖伯叔姊妹
在室小功
出嫁大功

謂同祖伯叔兄弟之妻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謂同祖伯叔兄弟之孫女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謂同祖伯叔兄弟之曾孫女
在室總麻
出嫁無服

謂祖之同堂姊妹
麻即公之內叔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謂父之同叔姊妹
在室小功
出嫁大功

謂同祖伯叔姊妹
在室小功
出嫁大功

謂同祖伯叔兄弟之妻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謂同祖伯叔兄弟之孫女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謂同祖伯叔兄弟之曾孫女
在室總麻
出嫁無服

謂祖之同堂姊妹
麻即公之內叔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謂父之同叔姊妹
在室小功
出嫁大功

謂同祖伯叔姊妹
在室小功
出嫁大功

謂同祖伯叔兄弟之妻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謂同祖伯叔兄弟之孫女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謂同祖伯叔兄弟之曾孫女
在室總麻
出嫁無服

謂祖之同堂姊妹
麻即公之內叔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謂父之同叔姊妹
在室小功
出嫁大功

謂同祖伯叔姊妹
在室小功
出嫁大功

謂同祖伯叔兄弟之妻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謂同祖伯叔兄弟之孫女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謂同祖伯叔兄弟之曾孫女
在室總麻
出嫁無服

謂祖之同堂姊妹
麻即公之內叔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謂父之同叔姊妹
在室小功
出嫁大功

謂同祖伯叔姊妹
在室小功
出嫁大功

謂同祖伯叔兄弟之妻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謂同祖伯叔兄弟之孫女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謂同祖伯叔兄弟之曾孫女
在室總麻
出嫁無服

謂祖之同堂姊妹
麻即公之內叔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謂父之同叔姊妹
在室小功
出嫁大功

謂同祖伯叔姊妹
在室小功
出嫁大功

謂同祖伯叔兄弟之妻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謂同祖伯叔兄弟之孫女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謂同祖伯叔兄弟之曾孫女
在室總麻
出嫁無服

謂祖之同堂姊妹
麻即公之內叔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謂父之同叔姊妹
在室小功
出嫁大功

謂同祖伯叔姊妹
在室小功
出嫁大功

謂同祖伯叔兄弟之妻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謂同祖伯叔兄弟之孫女
在室小功
出嫁總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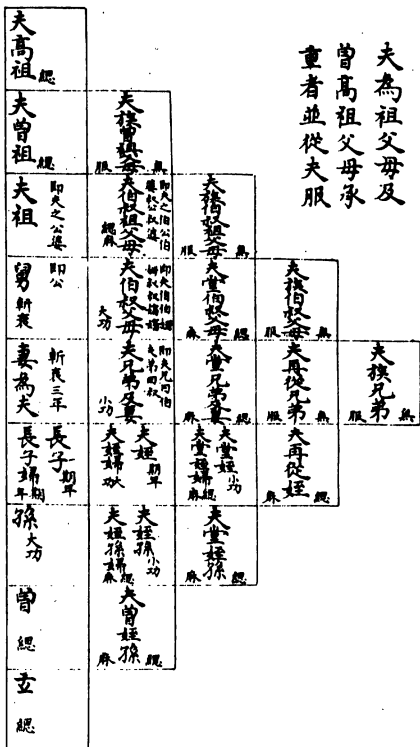
謂同祖伯叔兄弟之曾孫女
在室總麻
出嫁無服

凡姑姊妹女及孫女在室或已嫁被出而歸服並與男子同出嫁而無夫與子者為兄弟姊妹及姪皆不杖期

凡同五世祖族屬在總麻絕服之外皆為祖免親遇喪葬則服素服尺布纏頭

妻為夫族服圖

夫為祖父母及
曾高祖父母承
重者並從夫服



禮禮通考

父母 <small>麻</small>	父母 <small>麻</small>	父母 <small>大功</small>	姑 三年 <small>即連</small>	喪 為妻 父母在不杖	喪 子 婦 杖	孫 婦 <small>總</small>	孫 <small>麻</small>	孫 <small>麻</small>
------------------------	------------------------	-------------------------	------------------------------	------------------	------------------	----------------------------	-----------------------	-----------------------

夫曾祖姑 <small>無</small>	夫祖姑 <small>即夫之姑 無</small>	夫親姑 <small>即夫之姑 小功</small>	夫姊妹 <small>小功</small>	夫姪女 <small>出杖 大功</small>	夫姪孫女 <small>出杖 總</small>	夫曾孫女 <small>麻</small>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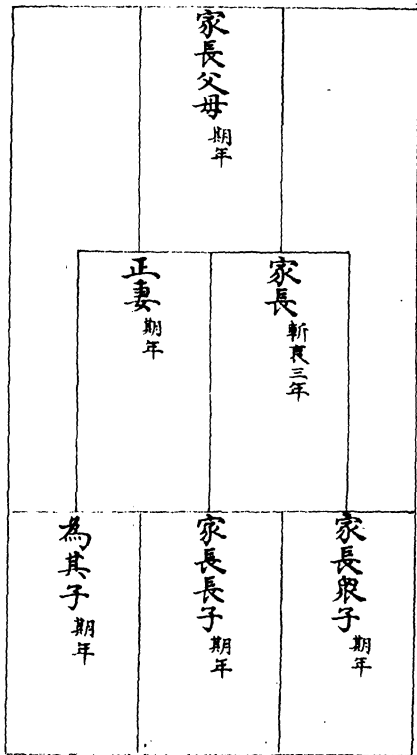
夫堂祖姑 <small>無</small>	夫堂姑 <small>在室 總</small>	夫堂姊妹 <small>總</small>	夫堂姪女 <small>出杖 總</small>	夫堂孫女 <small>麻</small>
--------------------------	--------------------------------	--------------------------	---------------------------------	--------------------------

夫族姑 <small>無</small>	夫再從姊妹 <small>無</small>
-------------------------	---------------------------

夫從姊妹 <small>無</small>

夫為人後其妻
為本生舅姑服
大功

妻為家長族服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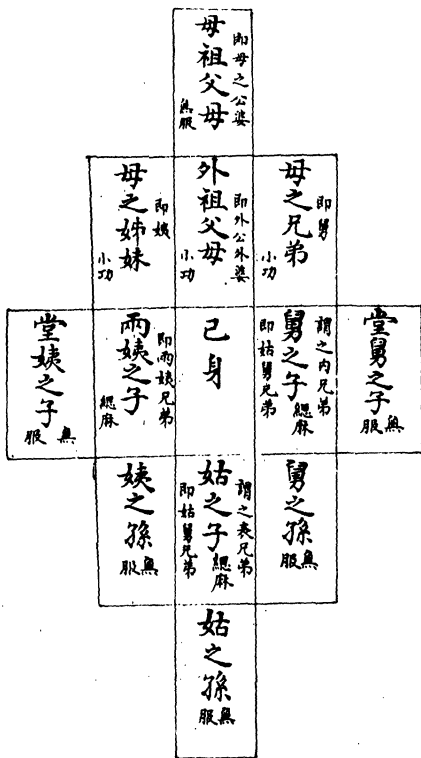


卷之二

禮記通考

三十四

外親服圖



禮記

禮記通考

三十五

妻親服圖

	妻祖父母 <small>即妻之公婆 無服</small>		
妻之姑 <small>無服</small>	妻父母 <small>即丈人文母 總麻</small>	妻伯叔 <small>無服</small>	
妻之姊妹 <small>即姨 無服</small>	己身 <small>為壻 總麻</small>	妻兄弟及婦 <small>即舅舅母 無服</small>	妻外祖父母 <small>即妻外公外婆 無服</small>
妻姊妹子 <small>無服</small>	女之子 <small>外孫 總麻</small>		
	女之孫 <small>無服</small>		

三父八母服圖

兩無大功親謂繼父
 異子已身亦無復叔
 兄弟之類 期年

同居繼父
 兩有大功親謂繼父
 有子孫自己亦有復叔
 兄弟之類 齊衰三月

先曾與繼父同居
 今不同居齊衰三月
不同居繼父
 自來不曾隨母與
 繼父同居無服

謂父死繼母再嫁
 他人隨去者
從繼母嫁
 齊衰杖期

謂妻生子稱
養母 新喪 三年
 考與人

謂所生母死父
慈母 新喪 三年
 令別妻撫育者

謂親母因父死
嫁母 齊衰 杖期
 再嫁他人

謂父有子妻嫡子
 服子齊衰杖期
庶母

謂父娶乳哺者即
乳母 總麻
 奶母

謂自幼過
養母 新喪 五年

續禮通考

三三

陳瑚三父八母說

舊稱三父俱謂繼父而以同居為一條始同居今不同居為一條又以原不同居為一條會典刪去原不同居一條而以從繼母嫁父易之予皆不能無疑焉夫原不同居則已無服自不當以父名之矣會典刪之是也然易之以從繼母嫁父則又出於尋常思慮之外矣蓋三父之號不知始自何時但就八母例之既不遺其生母則三父之號亦必無遺其生父之理

以予揆之或是生父嗣父繼父三條耳生父之斬衰三年不必言若為人後則當以嗣父之存沒出嗣之早暮為本生之隆殺嗣父存則服本生杖期心喪三年嗣父沒則仍服本生三年身未離襁褓而為人後則服本生杖期身既成立而因通族公議理當嗣立者則同服三年此皆酌於夫理人情之至者也然更當以宗之大小為隆殺小宗立於大宗則不當稱嗣父而稱宗父又不必論其出嗣之早暮而一當以祖

宗之統為重服宗父三年服本生杖期可也大宗立於小宗則理當同服三年之喪而隆殺之權一準前議可也至繼父之服自當以同居不同居為別同居而受教養之恩如儀禮喪服篇所云云則齊衰杖期繼父有子則不杖期始同居今不同居則齊衰三月若從繼母嫁父則又不幸中之不幸其受恩極重者義服齊衰三月可也不然則無服矣八母中出母降服杖期亦當有辨母出而尚守居者是義與廟絕情

腹中雷鳴霍亂吐瀉手足厥逆便利無度及療傷寒
陰濕形氣沈困自汗

附子

炮去皮臍

川乾薑

炮製

高良薑

剉炒

吳茱萸

炒

桂

去皮

川烏頭

炮裂去皮臍
如豆大再炒令

右為細末醋煮麵糊丸梧桐子大每服五七十九熱
米湯下空心食前日進一服無忌

接真湯

出御藥院方

治陰病手足厥冷臍腹疼痛真氣不足

衰憊欲絕

沈香

丁香

各二錢

麝香

一錢

附子

炮去皮
臍四兩

右為麤末水二盞生薑七片棗三枚去核煎至一盞

去滓溫作一服

硫黃丸

至熱

治人之大冷夏月溫飲食不解衣者

硫黃

礬石

乾薑

茱萸

桂

烏頭

附子

椒人

人參

細辛

皂角

當歸

右等分隨人多少搗蜜丸如梧桐子大一服十九至二十九日三服若冷痢者加赤石脂龍骨即便愈也

橘皮益智湯治痼冷在內陰氣交攻心痛如刺

青橘皮

湯浸去白焙

益智皮

烏頭

炮裂去皮臍

葳靈仙

去土各一

兩

右剉如麻豆每服三錢水一盞生薑三片鹽少許煎六分去滓食前溫服日三

雄硃丹

出百一選方

治宿寒痼冷飲食嘔逆久則羸弱變成

勞瘵

硃砂

雄黃

各二兩以上用沙盒一箇先以牡丹皮二兩內外薰黃入藥於內以酸醋

和鵝茶作餅蓋定盒口以赤石脂固濟合縫又用赤石脂泥裹盒子一重再用黃泥紙筋又裹一重先以草火燒令赤次以灰火五斤漸漸添至一秤候火力稍消取出掘坑一尺埋一宿去火毒取出研

入後藥

附子

炮別為末

胡椒

肉桂

赤石脂

木香

沈香

萹撥

丁香

白朮

乳香

半兩同赤石脂共研細

右為末入前藥研勻以青酒二升三分熬去二分入

附子末煮糊丸桐子大每服一十九空心溫酒鹽湯

任下

萹澄茄丸

出王氏博濟方

治丈夫元陽虛冷氣上衝心胸滿悶

腹脇雷鳴或多攻刺嘔噦膨脹

沈香 丁香 木香 舶上茴香 烏藥

各半 兩一

白芷 一分 胡蘆巴 三分 華澄茄 一分

右件八味同為末煉蜜為丸如彈子大每服一九生

薑鹽湯嚼下

三建湯

出永類
鈴方

除痼冷扶元氣凡寒邪外攻六脈沈微

手足厥逆大小便滑數及中風涎潮不省人事傷寒

陰證並治

天雄

炮去皮臍

附子

大川烏

並炮各等分

右咬咀四錢水二鍾薑十五片煎八分溫服無時一

法加肉桂小麥

椒附丸

出永類方

治內挾積冷臍腹弦急痛引腰背時有

盜汗小便滑數心腹脹滿

附子

炮半兩

檳榔

牽牛

炒

五味子

各一兩

川椒

去子炒出

汗半兩

淨陳皮

乾薑

炮

石菖蒲

各一兩

右剉碎好醋煮令乾焙令黃為末醋煮麵糊丸梧桐子

大每服三十九鹽湯酒空心下婦人血海冷當歸酒
下泄瀉飯飲下冷痢薑湯下赤痢甘草湯下

青城山葛真人秋乳丹

出衛生家寶方

治男子脾腎久弱下部

一切痼冷之疾遺泄下禁小便滑數囊外濕痒及脾
元不固飲食無味久而脾泄變為寒熱似痞而多寒
滑瀉白膿及婦人子宮久冷胎胞不固赤白帶下並
宜服之

秋石

四兩

鍾乳粉

二兩

雲母粉

二兩

牡蠣

二兩

泥固

一指厚

左顧者以黃

泥固一指厚

於文武火煨乾候以炭火煨通紅不拘多少去外黑者用粉研細四兩寒水石半斤

為粉內信砒一兩以一沙合內盛得好上下以粉緊填信砒一兩外用紙筋黃泥固一重約半指

厚節乾以上十斤火一煨去盡砒烟取出放冷用白礬三兩內一兩飛過

右六味同研極細用圓正半夏十兩為末水熱煮成

稀糊為丸每服一二粒空心鹽湯下婦人醋湯下丸

如梧子大候極乾服 一法用冷水滴為丸只要研

極細陰乾復以乾鍋盛用瓦片子蓋頭大火一煨功

力尤大半夏稀糊丸者平穩功力雖少久服見効

讀禮通考卷三